

致：財委會主席

由：張超雄

日期：2016年3月12日

事由：要求討論高鐵撥款之有效性

由於代主席陳鑑林在支持兩項高鐵撥款  
期間違反多項議事規則，包括強行阻止議員  
根據財委會會議程序第42條就高鐵撥款項目  
向政府提出問題，跳過處理37a臨時動議，  
強行將項目付諸表決，我認為主席應在三月十八  
日財委會議程上，安排討論高鐵撥款表決之有效性，  
並討論以下動議：「本委員會不信任陳鑑林議員。」

張超雄